

##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东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钢铁（集团）公司正在筹划战略重组事宜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发布《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1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规定，现将本次截至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2016 年 6 月 24 日）公司股东总人数及前 10 大股东、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披露如下：

1. 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6,466,927,224 股，股东总数 300,893 户。

### 2. 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
1	宝钢集团有限公司	13,130,265,267
2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444,813,261
3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22,230,300
4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89,836,856
5	工银瑞信基金-工商银行-特定客户资产管理	34,065,811
6	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-平安养老富盈人生养老保障委托管理产品富盈股票型组合	32,970,563
7	阿布达比投资局	32,110,140
8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30,593,576
9	富达基金（香港）有限公司-客户资金	30,093,799

---

10	中国银行-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24,979,857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3. 公司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和持股数量与公司前 10 大股东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12 日